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 版）》和《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银行间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现任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信息如下：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陈津竹

职务：董事会秘书

联系地址：上海市太仓路 200 号上海医药大厦

电话：+86-21-63730908

电子邮件：chenjz@sphchina.com

如公司的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化，本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2021 版）》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信息
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之盖章页）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6日

